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2011 第三季度 报告

2011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
基金主代码	260103
交易代码	260103
系列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系列其他子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货币（260102）、景顺长城优选股票（2601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0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15,388,630.74份
投资目标	本系列基金运用专业化的投资管理，为基金持有人提供长期稳定并可持续的资本增值，动力平衡基金以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为目标，注重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以达到当期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的兼顾，争取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通过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之间动态的资产配置来获得资本保全，并获得稳定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5%+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种具有中等风险的投资工具，除了结合景顺长城股票及债券投资的风险管理程序以外，为达到平稳回报的目的，该基金还将独立地对风险来源进行评估，并设立额外的风险控制管理手段。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1年7月1日-2011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83,393,167.76
2.本期利润	-591,332,969.8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1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75,332,359.9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25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47%	0.96%	-7.52%	0.65%	-3.95%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11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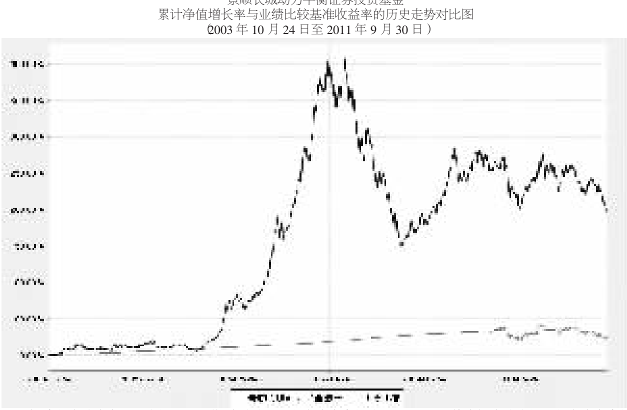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本基金于2007年9月10日实施分红，此后基金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根据基金部函［2007］91号《关于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后调整基金建仓期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证券投资比例的调整期限延长至2007年10月9日止。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毛从容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	2005-6-1	-	11	武汉大学经济学学士、华中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交通银行、长城证券金融研究所，着重于宏观和债券市场的研究，并担任金融研究所债券业务小组组长；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
张继荣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09-8-7	-	11	东北大学工学学士、硕士，清华大学工学博士。曾任职于大鹏证券行业分析师，融通基金研究员、研究策划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投资部首席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等职务；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投资风格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不相似。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季度A股市场继续单边下行，主要原因是经济增速开始回落，但通货膨胀仍处于高位，政策放松的预期落空，加上外围市场特别是欧债危机的不确定性，市场的整体估值水平不断下行。本基金在3季度适度降低仓位，持仓以低估值的蓝筹股为主，行业配置相对均衡，继续规避估值高的中小板股票。

在经历了近两年的货币紧缩，经济增速预计在4季度将依然处于回落的过程中，但由于通胀回落速度很慢，年内政策明显转向的可能性比较小。目前处于从经济回落向通胀回落传导的时滞期，短期内A股市场将维持震荡格局，可能存在技术性反弹，但反转仍需政策支持。考虑到目前极度悲观的市场表现已经包含了对未来大部分负面因素的预期，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将是把握低估值板块，等待估值修复的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1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47%，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95%。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10,234,756.64	67.70
	其中：股票	3,110,234,756.64	67.70
2	固定收益投资	1,102,636,000.00	24.00
	其中：债券	1,102,636,000.00	24.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2.1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8,067,792.83	5.84
6	其他各项资产	13,133,360.83	0.29
7	合计	4,594,071,910.3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5,018,815.76	1.64
B	采掘业	364,463,167.03	7.97
C	制造业	1,504,320,274.44	32.88
C0	食品、饮料	600,249,733.29	13.12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4,950,011.20	0.98
C5	电子	26,165,636.26	0.57
C6	金属、非金属	54,785,834.00	1.20
C7	机械、设备、仪表	498,329,829.84	10.89
C8	医药、生物制品	267,196,710.01	5.84
C99	其他制造业	12,642,519.84	0.28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41,711,346.79	3.1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3,099,009.04	0.29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17,272,614.09	4.75
I	金融、保险业	566,409,364.59	12.38
J	房地产业	104,309,893.28	2.28
K	社会服务业	95,271,732.32	2.08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8,358,539.30	0.62
M	综合类	-	-
	合计	3,110,234,756.64	67.9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00	浦发银行	24,431,682	208,646,564.28	4.56
2	000858	五 粮 液	5,061,643	183,737,640.90	4.02
3	000568	泸州老窖	4,655,444	181,096,771.60	3.96
4	300124	汇川技术	2,141,492	150,225,663.80	3.28
5	600036	招商银行	12,355,900	136,656,254.00	2.99
6	000527	美的电器	9,165,382	135,097,730.68	2.95
7	000876	新 希 望	6,997,012	134,692,481.00	2.94
8	000937	冀中能源	5,071,587	119,740,169.07	2.62
9	000651	格力电器	4,881,310	97,577,386.90	2.13
10	601117	中国化学	13,590,832	95,271,732.32	2.0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536,073,000.00	11.72
3	金融债券	468,563,000.00	10.2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68,563,000.00	10.24
4	企业债券	98,000,000.00	2.1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102,636,000.00	24.1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242	11国开42	2,200,000	219,934,000.00	4.81
2	1001074	10央行票据74	1,600,000	156,256,000.00	3.42
3	122070	11海航01	1,000,000	98,000,000.00	2.14
4	1001060	10央行票据60	1,000,000	97,800,000.00	2.14
5	1101028	11央行票据28	1,000,000	96,560,000.00	2.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五粮液，股票代码：000858）因信息披露存在违法事实于2011年5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1］17号），主要涉及到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充分的问题，同时对公司以及管理层进行了不同数额的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五粮液是食品饮料行业里一家具有中长期投资价值的公司，违规行为大部分发生时间已经久远，公司治理已经得到了很大的改善，目前估值处于历史低位。

本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五粮液进行了投资。

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79,904.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537,430.26
5	应收申购款	116,026.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133,360.83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178,269,438.8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2,942,984.2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5,823,792.3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15,388,630.74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7.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1 第三季度 报告

2011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260104
交易代码	2601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6月2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74,568,578.75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优先投资于内需拉动型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分享中国经济和行业的快速增长带来的最大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可持续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部分以"内需拉动型"行业的优势企业为主，以成长、价值及稳定收入为基础，在合适的价位买入具有高成长性的成长型股票，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型股票，以及能提供稳定收入的收益型股票。债券投资部分着重本金安全性和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沪深综合指数总市值加权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风险较高的股票型基金中属于中低风险基金，依据本基金投资组合管理方法的特征对投资组合风险进行控制，力争使本基金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1年7月1日-2011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6,136,191.14
2.本期利润	-315,768,795.6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5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62,448,512.8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30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91%	1.04%	-11.41%	1.00%	0.50%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4年6月25日至2011年9月30日）

注：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投资于股票投资的比例为70%-95%；投资于债券投资的最大比例为30%。本基金优先投资于和经济增长最为密切的内需拉动型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对这些行业的投资占股票投资的比重不低于80%。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建仓期为自2004年6月25日合同生效日起3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鹏辉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投资总监	2007-9-15	-	10	华中理工大学工学学士、经济学硕士。曾先后担任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资金部债券交易员、长城证券研究部研究员、融通基金研究策划部行业研究员；2007年3月加入本公司。
杨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8-21	-	7	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融通基金研究策划部，担任宏观研究员、债券研究员和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8年3月加入本公司。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我司分析了投资风格相似的两只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业绩，其表现差异如下：

基金名称	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股票	-10.91%
景顺长城内需贰号股票	-11.16%

在报告期内，上述两只基金业绩表现差异在5%之内。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季度本基金降低了股票资产配置比例，基于对投资增速的担心，降低了相关行业的配置比例。

3季度业绩表现不理想，虽然及时降低了仓位，但个股选择存在一定偏差，导致业绩依然不尽人意。以白酒为例，本基金虽然有较高的配置比例，但前期配置比例集中在泸州老窖，在3季度带来了较大的负贡献，从而抵消了相当一部分年初以来的正贡献。本基金未来将在选股的基础上，适当增加波段操作的力度。

展望未来，中国经济在增长方式转型的过程中将涌现出一批又一批的优秀企业，这将为我们提供良好的投资机会。本基金将重点配置具有长期增长潜力的优秀企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1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91%，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50%。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22,316,241.07	64.83
	其中：股票	1,822,316,241.07	64.83
2	固定收益投资	274,178,000.00	9.75
	其中：债券	274,178,000.00	9.7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6,300,000.00	9.1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53,221,582.73	16.12
6	其他各项资产	4,990,136.63	0.18
7	合计	2,811,005,960.4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8,907,637.48	4.64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092,078,935.54	42.62
C0	食品、饮料	606,104,231.57	23.65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0,969,286.52	0.82
C5	电子	87,031,490.94	3.40
C6	金属、非金属	46,711,536.00	1.82
C7	机械、设备、仪表	237,828,078.47	9.28
C8	医药、生物制品	93,434,312.04	3.65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7,973,981.54	0.7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78,007,997.64	3.0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38,770,781.50	1.51
I	金融、保险业	126,245,165.13	4.93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28,375,409.62	1.11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321,956,332.62	12.56
M	综合类	-	-
	合计	1,822,316,241.07	71.1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24	汇川技术	3,166,278	222,114,401.70	8.67
2	000568	泸州老窖	5,344,628	207,906,029.20	8.11
3	600519	贵州茅台	643,874	122,715,945.66	4.79
4	600600	青岛啤酒	3,460,688	114,410,345.28	4.46
5	300027	华谊兄弟	5,117,064	77,932,884.72	3.04
6	300251	光线传媒	1,194,014	73,897,526.46	2.88
7	000858	五 粮 液	2,011,700	73,024,710.00	2.85
8	000988	华工科技	4,696,901	68,433,847.57	2.67
9	600000	浦发银行	7,413,462	63,310,965.48	2.47
10	601166	兴业银行	5,079,435	62,934,199.65	2.4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274,178,000.00	10.70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274,178,000.00	10.7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30	11央行票据30	800,000	77,240,000.00	3.01
2	1101071	11央行票据71	500,000	49,580,000.00	1.93
3	1101073	11央行票据73	500,000	49,570,000.00	1.93
4	1001087	10央行票据87	500,000	48,950,000.00	1.91
5	1101018	11央行票据18	300,000	28,998,000.00	1.1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五粮液，股票代码：000858）因信息披露存在违法事实于2011年5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1］17号），主要涉及到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充分的问题，同时对公司以及管理层进行了不同数额的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五粮液是食品饮料行业里一家具有中长期投资价值的公司，违规行为大部分发生时间已经久远，公司治理已经得到了很大的改善，目前估值处于历史低位。

本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五粮液进行了投资。

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53,350.5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18,965.57
5	应收申购款	817,820.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90,136.63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2,747,139.1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4,051,511.1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230,071.5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74,568,578.75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7.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第三季度 报告

2011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
基金主代码	260111
交易代码	2601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0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0,868,989.8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具有良好公司治理的上市公司的股票，以及因治理结构改善而使公司内部管理得到明显提升的上市公司的股票，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依据以宏观经济分析模型（MEM）为基础的资产配置模型决定基金的资产配置，运用景顺长城"股票研究数据库（SRD）"等分析系统，基于公司治理评价体系和FVMC等选股模型作为个股选择的依据，同时依据景顺长城风险管理系统和绩效评估系统进行投资组合的调整，以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风险程度高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1年7月1日-2011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858,958.76
2.本期利润	-38,244,786.1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4,591,964.5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86%	1.28%	-12.27%	1.05%	-0.59%	0.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10月22日至2011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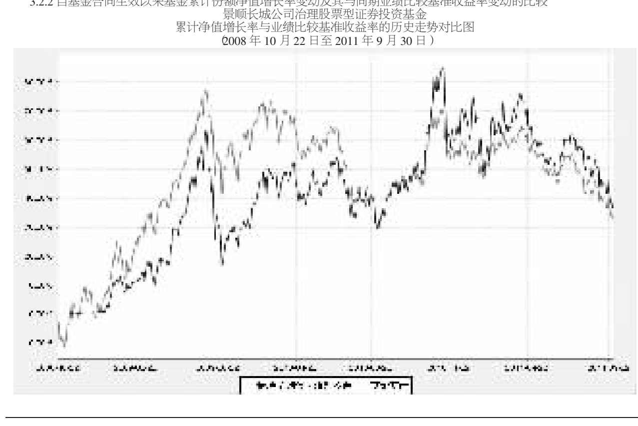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65%-95%，债券投资0%-3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5%-35%，权证投资0%-3%。本基金投资于基金名称显示投资方向的股票不低于基金股票投资的80%；本基金自2008年10月22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9年4月21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春鸣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8-10-22	-	10	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学学士、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CFA。曾任职于招商证券证券投资部和资产管理部，也曾担任宝盈基金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07年3月加入本公司。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投资风格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不相似。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季度A股市场受持续政策紧缩影响，对经济增长前景的负面忧虑主导了市场，指数基本上单边下跌。从行业看，周期性行业下跌比较明显，防守型行业比较抗跌。

投资组合方面，本基金基本维持了以蓝筹股为主的高仓位配置。

尽管熊市氛围越来越浓，但我们对经济的前景仍具信心，本基金组合以低估值蓝筹股为主，我们对组合未来的收益前景仍充满信心。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1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86%，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59%。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2,061,028.59	90.66
	其中：股票	232,061,028.59	90.6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650,438.49	8.85
6	其他各项资产	1,251,454.24	0.49
7	合计	255,962,921.3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47,532,965.54	18.67
C	制造业	98,506,556.70	38.69
C0	食品、饮料	15,347,156.40	6.03
C1	纺织、服装、皮毛	33,861.85	0.01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324,285.00	0.13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17,894.93	0.16
C5	电子	10,965.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35,451,080.57	13.92
C7	机械、设备、仪表	30,688,362.86	12.05
C8	医药、生物制品	16,232,950.09	6.3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97,244.00	0.0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845,315.52	3.47
I	金融、保险业	72,589,781.83	28.51
J	房地产业	27,336.00	0.01
K	社会服务业	4,461,829.00	1.7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232,061,028.59	91.1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1,287,307	15,949,733.73	6.26
2	300157	恒泰艾普	351,100	14,395,100.00	5.65
3	300124	汇川技术	200,220	14,045,433.00	5.52
4	000937	冀中能源	583,696	13,781,062.56	5.41
5	000876	新 希 望	658,200	12,670,350.00	4.98
6	000933	神火股份	854,906	12,250,802.98	4.81
7	000623	吉林敖东	421,137	11,189,610.09	4.40
8	601818	光大银行	3,471,470	10,240,836.50	4.02
9	000630	铜陵有色	474,116	9,221,556.20	3.62
10	600739	辽宁成大	587,640	8,726,454.00	3.4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75,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80.41
5	应收申购款	373,173.8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51,454.24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157	恒泰艾普	14,395,100.00	5.65	因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7,523,054.9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843,627.6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8,497,692.7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0,868,989.80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7.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